

基本建設預算編製 參考手冊

耶·斯·杜納也夫等著
斯·恩·烈依寧校

財政經濟出版社

基本建設預算編製參考手冊

耶·斯·杜納也夫等著 斯·恩·烈依寧校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建設委員會辦公處翻譯組譯

財政經濟出版社

一九五五年·北京

內 容 提 要

本參考手冊詳盡地闡述了確定建設工程預算造價的一系列問題，介紹了建築安裝工程竣工結算問題，也說明了預算在基本建設中的意義和作用。

同時列舉着如何編製各種預算計算書以及其他計算書的實例和許多參考資料。

本參考手冊適於設計機構、施工機構，以及從事於基本建設工作部門的工程技術人員之用，亦可作為研究預算的工程技術人員的參考資料。

編號：0605

基本建設預算編製參考手冊

定價(8)二元六角二分

譯 者：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建設
委 員 會 辦 公 廳 翻 譯 組

原 書 名 Справочное пособие по состав-
лению смет на капитальное
строительство

原 作 者 Е. С. Дунаев 等

原 校 者 С. Н. Рейнин

原出版處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е издатель-
ство литературы по строи-
тельству и архитектуре

原出版年份 1954年

出 版 者： 財 政 經 濟 出 版 社
北 京 西 總 布 胡 同 七 號

印 刷 者： 中 華 書 局 上 海 印 刷 廠
上 海 漢 口 路 四 七 七 號

總 經 售： 新 華 書 店

55.11, 京型, 284頁, 416千字; 850×1163, 1/32開, 17—3/4印張
1966年2月第一版上海第二次印刷 印數(滬)3,291—11 200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〇入C 號)

前 言

「基本建設預算編製參考手冊」原書是根據苏联一九五二年頒發的「工業及民用建設設計及預算編製條例」編寫，於一九五四年出版的。

这本「手冊」的內容極為丰富，叙述亦頗詳盡。它系統地介紹了苏联編製基本建設預算方面的經驗。它不僅闡明了在確定工程預算造價过程中的各种問題，而且也叙述了建築安裝工程中的各种計算方法。这是一本最新的在編製基本建設預算方面極有價值的參考書。

这本「手冊」的翻譯出版對於我國基本建設預算制度的建立、健全和貫徹有着積極的意義，對於國家建設委員會頒發的「工業与民用建設預算編製暫行細則」的施行也有着一定的推動作用。因此，值得我們各設計機構、施工機構和基本建設單位的每個工程技術和預算人員認真地學習和研究。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建設委員會

一九五五年八月

譯者的話

爲了有計劃的介紹苏联在基本建設預算方面的先進經驗，配合我國建立基本建設預算制度，我們从去年十二月間便開始組織這本書的翻譯工作。經過較長時間的集體翻譯和校對，終於在今天和讀者見面。

基本建設預算業務對我們中國來說是一個新穎的課題，因而這本書中所闡述的問題對譯者和校者來說就非常生疏。雖然在譯者和校者方面盡了最大的努力，使有些名詞和問題經過研究，初步得到統一。但由於業務水平的限制，可能還有些名詞和詞句組織前後不一，錯訛不妥之處也一定還不少。因此，希讀者多予批評指正，以便再版時修正。

最後向參加本書校對工作的各部的同志致以謝意。

一九五五年九月

目 錄

第一章 預算在基本建設中的意義	13
第二章 消滅預算中的浪費現象及預算在降低工程造價中的 作用	22
預算中的浪費現象	23
預算在降低工程造價中的作用	25
第三章 各設計階段中的建設預算價值的確定	28
設計任務書	30
設計階段及其任務和內容	31
初步設計階段預算價值的確定	40
技術設計階段預算價值的確定	42
施工圖階段預算價值的確定	45
第四章 施工組織設計及其對確定預算價值的意義	47
施工概要計劃	49
主要建築安裝工程的工程量	50
主要建築材料的需要量及滿足這些需要的方法	50
施工機械、電力、水、蒸汽和其他動力資源的需要量及滿足其 需要的方法	57
工人幹部的需要數量及保證施工人員住宅的方法	59
大型房屋和構築物施工方法的簡單說明	60
施工總平面圖	62

第五章 預算費用的項目、預算文件的內容及其編製程序	64
直接費用	65
間接費用	68
計劃利潤	70
設備費用	71
其他費用	72
預算文件的內容	73
預算文件編製程序	73
第六章 建築工程中工人工資預算費用的確定	80
按照「建築定額及規程」中的預算定額計算工人的預算工資	80
按照「預算定額手冊」中的定額計算工人的預算工資	93
第七章 建築材料、成品、半成品、配件及結構預算價格的確定	96
材料來源的確定	97
今後在編製預算價格計算表時所預定的變動	99
材料價格計算表表格	102
材料、半成品、結構和成品的出廠價格	105
木材的出廠價格	107
水泥的出廠價格	111
非金屬礦物建築材料的出廠價格	112
磚、瓦、石灰、白灰（建築石膏）、白堊的出廠價格	113
建築用半成品、成品的出廠價格	115
金屬及金屬管的出廠價格	116
金屬結構的出廠價格	117
衛生技術製品和採暖通風設備	118
耐火材料製品的出廠價格	118

根據預算計算表確定的出廠價格·····	119
於一九五二年一月一日施行的材料出廠價格和貨物運價·····	120
新種類材料的預算出廠價格的確定·····	123
包裝器材的價格·····	145
供銷機構的手續費·····	146
材料運輸費用的確定·····	147
鐵路運輸·····	150
河運·····	156
海上運輸·····	161
汽車運輸·····	164
馬車運輸·····	171
補充作業·····	173
建築工地內部的材料運輸·····	174
建築工程造價中次要建築材料及半成品的預算價格·····	174
用自備車輛沿建設工程的支線運輸和自備船隻運輸·····	176
採購保管費·····	178
造價爲一百萬盧布的建設工程的材料消耗指標·····	180
附件: ·····	191
木材·····	191
標準房屋部件·····	191
金屬結構·····	191
絕熱材料·····	192
第八章 施工機械及設備使用預算價值的確定 ·····	193
按照預算定額手冊編製預算時如何計算施工機械及設備使用的 預算價值·····	193
按照「建築定額及規程」的預算定額計算施工機械及設備的台 班預算價值·····	195

台班預算價值計算方法	221
第九章 動力資源及輔助和附屬生產部門服務性作業預算	
價值的確定	252
電力預算價值的確定	252
給水預算價值的確定	257
鐵路運輸預算價值的確定	260
第十章 結構構件或分項工程的預算造價的確定	277
建築工程的單位估價表	278
第十一章 為編製單位估價表用的預算定額手冊	285
新「建築定額及規程」中的預算定額	285
預算定額手冊	290
預算定額編製的原則	294
第十二章 建築工程和特殊工程的地區單位估價表	297
第十三章 主要結構工程量的確定	307
預算分項	307
土方工程	312
打樁工程	322
混凝土和鋼筋混凝土結構	324
磚石結構	327
木結構	329
鋼結構	332
地板	333
屋面	334
裝飾工程	335
第十四章 編製建築工程的單位工程預算的特點	339
一般建築工程	341

衛生技術工程	344
工業管道	349
特殊構築物	350
電氣照明	351
其他分項工程	352
第十五章 建築工程、專業工程及金屬結構安裝工程的間接費	357
間接費定額	357
間接費的加算程序及組成	358
間接費的微分定額	361
第十六章 簡略預算文件的編製	364
擴大指標手冊及定額	365
考慮地區條件確定預算價值	371
預算價值的概略確定	372
第十七章 設備預算價值的確定	374
設備預算價值的確定方法	374
設備的出廠價格	380
包裝費	384
運輸費	384
採購及保管費	385
備件	386
工具和器具	386
第十八章 設備安裝預算價值的確定	391
工資	395
間接費	402
與採用優惠工資有關的費用	402
價目表中未規定的材料	408

補充工作	408
試運轉與開工費	411
安裝工程的附帶工程	412
根據設備的重量修正安裝價值	415
安裝技術指導費	418
微小安裝工程量的係數	419
拆卸費	420
設備安裝價目表中未包括的安裝工程預算價值的確定	421
第十九章 編製標準設計預算的特點	422
第二十章 冬季施工有關預算費用的確定	431
冬季施工工程增加費概算	438
冬季工程定額的說明、修改及補充	439
第二十一章 確定房屋及構築物體積的方法	446
第二十二章 總概算及總預算	451
概算及預算的組成	451
預算費用的構成	456
總概算（總預算）第一部分	460
總概算（總預算）第二部分	464
總概算（總預算）第三部分	467
回收金額	471
編製預算時的技術經濟指標	475
聯合建設	477
預算文件的編訂	477
限額以上及限額以下的建設工程	479
設計及預算文件的批准	482
設計及預算的鑑定	485

附有總概算的初步設計的登記	486
第二十三章 編製工業企業建設總概算（總預算）時確定	
住宅、文化福利建設預算造價的方法	489
預算及概算	493
住宅及文化福利房屋的預算造價指標	499
第二十四章 与实行優惠及特殊優待津貼有關的預算費用的	
確定	504
第二十五章 材料的批發價格、貨物運費率或其他價格形成	
因素變動時預算價值的換算方法	512
第二十六章 按施工圖修正預算價值	523
第二十七章 建築安裝工程的竣工結算	529
列入竣工工程量內的建築及安裝工程	532
不包括在建築安裝工程量內之按單独帳單付款的費用	534
竣工的建築安裝工程列入二号表驗收單內的程序	535
關於不正確填寫二号表驗收單時的罰款	539
個別分項竣工工程列入二号表驗收單內的程序	541
列入二号表驗收單內的其他費用之付款程序	553
間接費	563

第一章

預算在基本建設中的意義

苏联共產黨第十九次代表大會關於苏联發展第五個五年計劃的指示中，確定苏联國民經濟新的巨大高漲，以保證我國勞動人民物質福利和文化水平的進一步顯著提高。

第五個五年計劃的完成，將是我國由社會主義向共產主義道路上邁進一大步。

為了保證關於發展國民經濟的第五個五年計劃及提高勞動人民物質和文化水平的指示能夠實現，必須將一九五一——一九五五年的國家基本建設總量比第四個五年計劃總量大約增加90%。

一九四六——一九五一年國民經濟投資為5000億盧布左右，其中工業方面佔3200億盧布以上。國民經濟計劃中確定基本建設撥款總額：一九五二年為1431億盧布；一九五三年為1561億盧布。

社會主義基本經濟規律的作用，充分反映在苏联基本建設的巨大規模和不斷增長中；社會主義基本經濟規律的主要特點和要求，是用在高度技術基礎上，使社會主義生產不斷增長和不斷完善的辦法，來保證最大限度地滿足整個社會經常增長着的物質和文化的需要。

與提高勞動生產率和更好地利用現有企業能力的同時，社會主義生產，在高度技術基礎上不斷的提高和改善，要求經常增加國民經濟各部門的固定資產。

共產黨和蘇聯政府依據重工業發展中取得的重大成就，擬定了急劇提高日用品生產的計劃。

完成進一步發展農業、輕工業、食品工業和擴展蘇聯商業的計劃，以及擴大住宅建設，改善對居民的文化生活福利設施，與大大增加基本建設投資是有着密切聯系的。

黨和政府通過了決定，於一九五四年及一九五五年撥給大量建設資金來發展農業、輕工業、食品工業和商業。

爲了實現大規模的建設計劃，各經濟建設部門必須厲行節約，和加強最大限度地利用一切資源的鬥爭。

蘇聯是依靠自己的資源，依靠內部積累來發展國民經濟的。因此，我們黨過去和現在一向非常注意厲行節約，把節約制度當做創造經濟內部積累和正確利用資金的極其重要的條件。作爲社會主義經營方法的節約制度，對國家工業化曾起了很大的作用。現在當我國正在實現國民經濟新的高漲，並同時又在不斷降低日用品的價格，於是節約制度也就具有更大的意義。

節約制度在建設方面實行得還不好。黨中央在第十九次黨代表大會上的總結報告中指出：建設工程造價仍然是很昂貴的。

及時並正確地編製預算，在降低工程造價的工作中起着很大的作用。

黨第十九次代表大會關於一九五一——一九五五年蘇聯發展第五個五年計劃的指示中，規定「改進建設中的設計工作，縮短設計期限，及時保證供應建設的設計和預算，廣泛採用標準設計。」

預算能反映出建設企業、房屋或構築物所需費用的大小，並能以貨幣的形式確定出設計中的工程造價。

在有計劃的社會主義經濟的條件下，建設預算在國民經濟計劃工作中，在降低工程造價的鬥爭中，起着重要的作用。

約·維·斯大林在「蘇聯社會主義經濟問題」一書中，在談到價值規律對生產的影響時，着重指出：「因此，在我們的企業中，這樣一些問題，如經濟核算和贏利問題、成本問題、價格問題等等，就具有現實的意義。所以，我們的企業是不能不，而且不應該不考慮到價值規律的。

這好不好呢？這並不壞，在我國現今條件下，這的確不壞，因為這種情況教育我們的經濟工作人員來合理進行生產，並使他們遵守紀律。其所以不壞，是因為這種情況教我們的經濟工作人員計算生產量，精確地計算生產量，並且同樣精確地估量生產中的現實事物，而不去侈談憑空想出來的『大概數字』。其所以不壞，是因為這種情況教我們的經濟工作人員尋求、發現和利用生產內部潛在的後備力量，而不去糟蹋它們。其所以不壞，是因為這種情況教我們的經濟工作人員不斷改進生產方法，降低生產成本，實現經濟核算，並使企業能夠贏利」。

已批准的建設預算，和國家工業產品出廠價格所起的作用是相同的。建築及安裝機構的產品，按業經批准的預算價格出售。

最終的建築產品（即房屋及構築物），缺少一個統一的國家出廠價格，是由於建築產品過於多樣化，以及各個不同地區條件對工程造價的顯著影響所造成的。

每項個別建設工程造價的大小，取決於施工時所依據的設計特點和當地的具體條件。預算中考慮了這些特點，所以個別建設工程造價的大小，是根據預算確定的。因此，按規定程序批准的各房屋或構築物的建設預算，起着國家建築產品出廠價格的作用，這些建築產品即是具體的房屋、構築物或其完成的部分。造價在 75000 盧

⊖ 約·維·斯大林：蘇聯社會主義經濟問題，人民出版社第一版，第十七頁。

布以下的工程，委託單位與承包單位對竣工工程的結算按整個工程進行。造價較大的工程，大家都知道，委託單位可按現行的結算制度，就其已竣工驗收的結構構件或分項工程向承包單位付款。已竣工的結構構件或分項工程按批准的預算單位估價表付款。

單位估價表確定結構構件或分項工程的單位預算造價，如：1 立方公尺挖方，1 立方公尺毛石基礎，1 立方公尺鋼筋混凝土柱，1 平方公尺抹灰等。

因此，單位估價表同樣起着出售的建築工業產品出廠價格的作用。

基本建設預算價值和國家工業品批發出廠價格一樣，是由蘇維埃國家加以計劃的，以便對國民經濟進行擴大再生產。

國家通過標定各個預算價值組成要素的辦法來計劃每項工程的建設費用，而不確定最終建設產品（房屋和構築物）以及許多結構構件及分項工程的出廠價格。

房屋或構築物的建設預算價值，是根據需完成的基本建設工程量和單位工程預算造價確定的。

修建一棟房屋或構築物所需的工程量，是根據相應的設計方案來確定。

國家機關審批設計，編製各建設工程的基本建設計劃工作量，因為在設計文件中已確定有工程的主要規模及其主要技術方案。

建設產品單位預算價值，一方面是根據生產資料消耗預算定額和勞動消耗預算定額，另一方面是根據單位生產資料的預算價格和工資費用確定的（第十章「結構構件或分項工程的預算造價的確定」中另有詳述）。國家對上述各項的數量進行計劃並規定其定額：

1. 各結構構件及分項工程以及各整個房屋及構築物的生產資料（材料、施工機械及工具）消耗預算定額和勞動消耗定額經批准